

证券代码：000731

证券简称：四川美丰

公告编号：2025-38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26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于2025年6月17日召开工会第十三届五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十一届董事会职工董事。公司董事会顺利完成本次换届选举工作。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结束后，公司于当日下午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共两项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成员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3名、职工董事1名。

非独立董事：王勇先生（董事长）、王霜女士、何琳先生、彭小兵先生（职工董事）。

独立董事：潘志成先生、梁清华女士、曹麒麟先生。

以上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自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中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

分之一，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不存在连续任职超过六年的情形，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以上董事会成员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0 日发布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和 2025 年 6 月 27 日发布的《关于选举产生第十一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二、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 ESG、审计、预算、提名、风险管理和薪酬与考核共六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	成员	主任委员
1	战略与 ESG 委员会	王勇、王霜、何琳、潘志成、梁清华、曹麒麟、彭小兵	王勇
2	审计委员会	曹麒麟、梁清华、何琳	曹麒麟（独立董事）
3	预算委员会	王勇、曹麒麟、梁清华	曹麒麟（独立董事）
4	提名委员会	王霜、潘志成、梁清华	潘志成（独立董事）
5	风险管理委员会	王霜、梁清华、潘志成	梁清华（独立董事）
6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何琳、潘志成、梁清华	潘志成（独立董事）

以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除战略与 ESG 委员会外，独立董事人数均过半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曹麒麟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以上专门委员会成员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0 日发布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和 2025 年 6 月 27 日发布的《关于选举产生第十一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三、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届满离任情况

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独立董事朱厚佳先生因任期已满六年，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张鹏先生、杨达高先生、刘朝云先生、冷衍界先生、刘志刚先生、余联勇先生、蒋青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离任后冷衍界先生、刘志刚先生、余联勇先生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张鹏先生、杨达高先生、刘朝云先生、蒋青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志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00 股，蒋青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000 股，冷衍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00 股；其他离任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

以上人员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离任后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和监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的工作和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四、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八日